

滁州市教育体育局

滁教体研函〔2022〕111号

滁州市教育体育局关于申报滁州市 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2 年度课题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体局，苏滁高新区教育局、亭城文旅，市直各学校：

为进一步提升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水平，2022 年将继续开展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2 年 6 月 29 日—30 日

二、申报条件

（一）凡我市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及管理人员、各级教育行政管理干部、科研机构教育科研人员，均可申报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项目申请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承担实质性研究的能力。

(二)项目负责人应具有一级教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双负责人”申报的,至少有一名负责人具有一级教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三)每一申报人不得同时申报两项课题,在研的市级课题主持人不能申报本年度市级课题。

(四)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申报选题范围以基础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的理论与实践问题为研究领域。

三、选题要求

选题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立足党和国家教育事业发展需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坚持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聚焦教育发展理论和现实问题,具有现实性、针对性和较高的决策参考价值。

申报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可参考下列 2022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部分)内容确定研究领域和方向,也可结合实际工作需要选择研究内容。自拟题目,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

(一) 全面开展德智体美劳“五大行动”理论和实践研究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创新中小学综合育人模式的研究;全面加强中小学生学习思想政治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家校协同育人路径研究。

(二) 落实“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研究

健全学前教育政策保障体系,完善普惠性幼儿园资源布局规

划，补齐普惠性资源短板的研究；科学评价幼儿园教师教育教学实绩，全面提升保教质量研究。

（三）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研究

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的研究；统筹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和教育振兴乡村工作，提升县域义务教育质量研究；规范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中小学办学活力的内生机制与效能转化研究。

（四）以“双减”为抓手，深化基础教育改革，校内提质的研究

义务教育作业负担、校外培训负担综合治理研究；“双减”政策落实的过程监测和成效评价研究；提升教师作业设计能力的方法、策略研究；课后服务“上水平、强保障”有效路径研究；规范各学科教学基本要求，提高课堂教学水平的研究。

（五）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改革研究

深化高中课程改革，强化特色引领高中学校健康发展的实践研究；“双新”背景下学生核心素养培育的课堂教学改革实践研究；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研究；“十四五”县域普通高中发展质量提升行动研究。

（六）职业教育提质培优的实践研究

中职学校多样化发展，优质中职学校建设研究；校企共建实训基地，职业教育人才贯通培养模式研究；职教改革背景下发展中国特色学徒制，岗课赛证综合育人研究。

（七）落实“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研究

残疾儿童和普通儿童共同成长的融合教育模式研究；职业教育和特殊教育融合研究；特殊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研究；特殊教育数字化课程教学资源、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研究。

（八）教育数字化及智慧学校建设研究

线上线下融合的教学新形态及创新应用研究；中小学线上教育教学资源建设与应用研究；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小学智慧教室和智慧课堂建设研究；城乡之间、学校之间共建、共享优质数字资源实践研究等。

（九）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的研究

新时代高质量教师教育体系建设及师资供需配给研究；新时代教师专业能力发展研究；中小学教师课程实施水平评估的研究；教育信息化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及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研究。

（十）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实施路径研究

健全德智体美劳学生关键能力考查测评方式研究；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指导教育教学的实践研究；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研究。

四、组织管理

（一）市教科院负责滁州市教育科学项目的申报和组织工作。市教科院将严格相关规定组织评审。

课题评审有资格审查、专家匿名评审、评委会审议、公示等

程序。申报材料必须符合要求，选题不在基础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研究范围、申请人不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材料不合规格的，不予接收和评审。

(二) 各县(市、区)申报工作由所在地教研室统一组织；市直学校有意申报市教育科学项目的，由学校教科管理部门组织。

请县(市、区)及市直学校在报送申报材料前对各申报项目的《课题设计论证活页》统一查重，查重率超过30%的不予报送，查重通过的请附查重报告；县(市、区)及市直学校需在符合条件的申报项目中择优推荐，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

五、申报办法

(一) 课题申报所需的《滁州市教育科学项目课题申请书》《滁州市教育科学项目课题论证活页》《滁州市教育科学项目2022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可登录滁州市学业评价系统“科研管理”栏目阅读、下载。

申请人需填写统一规格的《滁州市教育科学项目课题申请书》《滁州市教育科学项目课题论证活页》，A4纸打印，分别装订。

(二) 申请人所在单位应对课题负责人的政治表现、业务及学术能力、申报材料的真实性等进行全面审核，承诺提供研究条件和承担课题管理职责并签署意见。

(三) 报送材料包括：各申报项目的《申请书》一式2份、

《活页》3份，《活页》和《查重报告》夹在《申请书》内；加盖公章的《课题申报汇总表》。同时报送上述材料的电子版到指定邮箱（数据汇总表要excel版），邮件名称为“某某单位+2022项目申报材料”。

（四）申报材料由所在县（市、区）及市直学校科研管理部门签署意见后，报市教科院（滁州市教体局211室）。申报材料的受理时间为2022年6月29—30日，逾期不予受理。

六、其他要求

为加强市级课题研究质量管理，今年将对有关学校申报资格和申报数量进行限制。

（一）规模较大的学校申报市级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的数量不得超过5项，规模较小的学校不得超过3项。

（二）一个学校同一学科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联系人：方克宇 许玉枚 联系电话：2177858 3031939

邮箱：1656760650@qq.com

附件：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2022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滁州市教育科学基金项目 2022 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单位：

课题名称	项目分类	申报人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所在地区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手机号	电子信箱	预计完成时间
		××× ×××	××× ×××	××× ×××						

1. 申报人请务必填写完整汇总表，避免因信息不全在初审时即被淘汰。填写时请不要改变表结构，一个项目只能占用一行。
2. 填写“手机号”等栏目的数字时，请把单元格设置为“文本”格式，否则会产生错码和乱码现象，影响后续工作。
3. 两个负责人请在同一栏，分上下行填，见示例。
4. 通讯地址请详细填写邮政可投递到的地址。
5. 本表可缩放，可分页打印。